

附件 B

表格二

申請區議會撥款
深水埗區議會

申請文件檔號(只由本處填寫) 200235

- ☐ 申請預留撥款 ☒ 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的申請(如適用)
- ☐ 申請非預留撥款
(請在適當空格加上✓號)

1. 建議活動的資料

- (A) 項目/活動名稱：〈看得見的服務〉社區服務街站車
- (B) 性質：其他(請說明) 社會服務 *請刪去不適用者
透過街站車，提升社區資源資訊的流動性，街站車亦可為地區團體、社工及義工
- (C) 目的：工連結居民的實體媒介；而資訊板亦可為低收入人士提供生活資訊，從而支援他們。
- (D) 推行日期及時間： 2021年1月9日至2021年2月28日
逢星期六及日 中午 12:00 至 晚上 7:00 時 *請刪去不適用者
- (E) 策劃/籌備期： 2020年11月下旬至2021年1月8日
- (F) 申請撥款額： 52,822 元
- (G) 舉辦地點： 長沙灣麗閣邨
- (H) 內容： 街站車四項功能：1.提供平台予參加者交換二手物品；2.透過「意見箱」收集居民意見，並提供地區問題諮詢服務；3.派發小冊子，介紹衛生或公共設施，提供社區資訊如節慶及社區服務；4.提供「資訊板」予參加者張貼有關二手物品資訊，以及宣傳區議會撥款舉辦的活動。
- (I) 對象： *區內居民 *請刪去不適用者
-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約 2000 名參加者（包括 2 名工作人員）
- (K) 宣傳和推廣方法： 社交媒體及實體街站推廣
- (L) 預計效益/成果： 街坊享用街站車服務，從而降低生活成本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 接觸街站車人數達預期參加人數 80%
(2) 享用街站車服務人數達預期參加人數 80%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街站車籌劃	2020年11月下旬至2021年1月1日
小冊子籌備及製作	2020年11月下旬至2021年1月1日
「資訊板」初部資訊徵集	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1月8日
街站車服務期	2021年1月9日至2021年2月28日

(N) 公開售票日期及時間(如適用)： _____ / _____ (票價： _____ / _____)

(O)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請註明地點、形式，例如：公開發售/先到先得)

/ _____

2. 主辦者/機構基本資料

(A) 主辦者/機構名稱：(中文) 香港藝術及設計聯會有限公司

(英文) Hong Kong Art & Design Community Limited

(B) 註冊地址： Flat D, 6/F, 84-90 Castle Peak Road, Sham Shui Po, Kln., Hong Kong

通訊地址： _____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C)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D) 本機構是：
☒ 根據《 _____ 公司 _____ 條例》註冊的機構(請夾附有關證明文件)

☐ 為 _____ 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主辦者/機構的獲授權人 ¹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²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職位： _____	職位：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	*請刪去不適用者

2020年3月版

¹ 獲授權人指代表主辦者/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²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兩者如**非**同一人，請指定負責人亦簽署申請表。

3. 合辦/協辦者或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辦/協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資料 (請註明合辦/協辦機構)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作形式: <u>合辦/協辦</u> (*請刪去不適用者) 機構名稱: <u>香港婦女中心協會</u> 聯絡人姓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1. 協助聯繫參加者 2. 活動支援, 包括宣傳及義工招募
2. 合作形式: <u>合辦/協辦</u> (*請刪去不適用者) 機構名稱: <u>關注貧窮問題及少數族裔工作小組</u> 聯絡人姓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提供行政支援

☒ 如以支票發放款項, 請填寫支票抬頭人 [#] : 中文名稱: _____ 英文名稱: _____
☐ 如貴機構已授權政府把款項直接存入貴機構銀行帳戶, 請提供庫務署領款人號碼 [#] (Creditor Reference No.): _____ [#] 必須為主辦者/機構或合辦者/機構, 而機構必須為非牟利。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請說明: _____)			
預算收入總額(a)			0

2020年3月版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 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 不應在本項具列, 而應另行於第6部分開列, 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 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預算開支 ⁴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非標準項目或 超越附件 A 準則規定的 詳細理由 (可另紙書寫)	(只供本處填寫)				
					標準開支	相比標準開支			區議會 核准數額
						高	低	同	
1.街站車設計及布置	-	8,500	8,500	特定設計，需配合特定功能及實際環境使用，包括出入通道，進出升降機及存放等，由承辦商承辦工程。	非標準項目 無標準成本				
2. 資訊板設計及製作	-	3,000	3,000	配合街站車的使用，需防風及可安放於街站車上運走，由承辦商承辦工程	每塊\$120 上限\$1200 大型活動按個別情況考慮最高資助額 註1	✓			
3. 小冊子編採人員	60 小時	100	6,000	撰寫專題報導，訪問街坊	不得低於法定最低工資，並需確保依例繳交強積金供款				
4. 小冊子設計及印刷	2000 份	4.25	8,500	由承辦商設計及印刷有關刊物，以加強公眾宣傳，價格按市場而定	非標準項目 無標準成本				
5. 街站車社區顧問	196 小時	70	13,720	僱用 2 位顧問於街站車提供地區問題諮詢服務，每天 7 小時，共 14 天，合共 196 小時。價格按市場而定	非標準項目 無標準成本				
6.街站車運輸費用	1 次	180	180	街站車首次運輸至活動地點的費用	一般物資運送 上限 530		✓		
7.網絡推廣及宣傳	3 次	500	1,500	刊登 Facebook 廣告加強宣傳	非標準項目 無標準成本註1				
8.宣傳用易拉架	6 面	150	900		每面\$265 上限\$950 註1		✓		
9.雜項	-	4,266	4,266		不多於核准活動撥款的 10%				
10.行政費	-	5,200	5,200		不多於核准活動撥款的 10%，已包括按例要支付的強積金供款				
11.核數師費用	-	1056	1056		不多於核准活動撥款的 2%				
預算開支總額(b)			52,822	區議會核准款額合共					
				區議會核准預支款額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 (b) – (a)							\$ 52,822		

註 1：項目 2、7 及 8 為宣傳費用，合共申領\$5400。其他活動宣傳費用上限：全區性\$2650，分區性\$1300。

⁴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6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B) 現金流量預測(如適用)

	預計現金流量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總額 (元)
	第一至 六個月	第七至十 二個月	第一至 六個月	第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⁵ (只適用於非政府機構)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擬議用途
第一年		
第二年		

5.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 這是主辦者/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主辦者/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2.				
3.				

6. 其他資料

請在下方列明任何其他與建議活動相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考慮的資料。

⁵ 第一年的預支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隨後幾年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應重新申請。

7.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被拒絕或核准活動撥款額少於申請金額，將如何取得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_____

(B) ☐ 取消活動

(C) ☐ 其他(請註明) _____

8.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明白政府保留權利，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該等款項會視作虧欠政府的民事債項。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深水埗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準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包括向相關合辦者、成員及員工發布關於利益申報的規定)。

主辦者/機構認可簽署：_____ 簽署人姓名(正楷)：_____ 職位：_____ 日期：24/09/2020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簽署#：_____ 簽署人姓名(正楷)#：_____ 職位#：_____ 日期#：24/09/2020 主辦者/機構認可印鑑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如非主辦者/機構認可簽署人，請簽署/填寫此欄。		
合辦者/機構認可簽署：_____ 簽署人姓名(正楷)：_____ 職位：_____ 日期：24/09/2020 合辦者/機構認可印鑑		
合辦者/機構認可簽署：_____ 簽署人姓名(正楷)：_____ 職位：_____ 日期：24/09/2020 合辦者/機構認可印鑑		
以備回郵用		

(一) 查詢區議會撥款申請

1. 如對深水埗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申請有任何查詢，請與下述辦事處聯絡：

深水埗區議會秘書處

2150 8101
(電話號碼)

(二) 個人資料用途聲明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處理與運用區議會撥款有關的事宜，以及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2.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政府其他部門、局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總務秘書
(負責人員職銜)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2150 8125
(電話號碼)